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基金经理罗薇因休产假 暂停履行职务的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旗下红塔红土盛金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红塔红土优质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红塔红土盛隆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红塔红土长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红塔红土盛通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经理罗薇因个人原因（休产假）休假将超过 30 日，无法正常履行职务，本公司根据有关法规和公司制度批准罗薇女士于 2017 年 12 月 12 日开始休假。

在罗薇女士休假期间，其管理的红塔红土盛金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红塔红土优质成长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本公司基金经理赵耀先生代为管理；其管理的红塔红土人人宝货币市场基金、红塔红土盛隆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赵耀先生继续管理；其管理的红塔红土长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胡文波女士继续管理；其管理的红塔红土盛通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红塔红土盛商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由共同管理该基金的基金经理赵耀先生继续管理，并由本公司基金经理胡文波女士代罗薇女士履行相应的管理职责。

上述事项已根据有关法规向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备案。

本公司将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继续履行基金管理人职责，做好各项工作安排，确保基金平稳运作。

特此公告

红塔红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2 月 12 日